

证券代码：002584

证券简称：西陇科学

公告编号：2016-051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站上公告，本次会议如期举行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16年6月14日15:0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16年6月13日-2016年6月14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6年6月14日上午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6年6月13日下午15:00至2016年6月14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新瑞路 6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；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；

4、会议召集人：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；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伟鹏先生；

6、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213,558,05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6.492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213,525,2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6.486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32,85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56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63,05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108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30,2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5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32,85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56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部分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3,525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6%；反对 32,85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7.8985%；反对 32,8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2.101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四日